（上接B034版）

限公司改扩建项目一期建安工程，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166.25万元（该改扩建项目详见公告2022-054），不占用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租赁	蒲惠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软件、技术服务费	286.98	1014.00	0.06%	-71.70%	2025年9月24日巨潮资讯网 公告2025-119
			487.36	1000.00	0.10%	-51.26%	
	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17.46	500.00	0.04%	-56.51%	2025年3月31日巨潮资讯网 公告2025-025
	实控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821.31	2000.00	0.17%	-58.93%	
	浙江西子电梯部件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88.96	2000.00	0.10%	-58.93%	
	西子电梯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0.32		低于0.01%		
	杭州西奥电梯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172.47		0.04%		
	浙江西子航空制造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30		低于0.01%		
	浙江西子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0.63		低于0.01%		
	浙江西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0.00		低于0.01%		
	杭州斯沃德电梯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8.76		低于0.01%		
	杭州西子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1.59		低于0.01%		
	浙江西子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26		低于0.01%		
	杭州西子黄金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16.01		0.02%		
	浙江博时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0.00	2000.00	低于0.01%		
	小计		1,813.10	4,514.00	0.37%	-59.83%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出租	沈阳质及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3.23	3,000.00	0.01%	-97.23%	2025年3月31日巨潮资讯网公告2025-025
	实控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972.72	1,500.00	0.16%	-35.15%	
	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25.78	1500.00	0.05%	-35.15%	
	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4.04		0.03%		
	浙江西子航空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5.67		0.02%		
	浙江三农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9.46		0.01%		
	杭州临安清凉峰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9.57		0.01%		
	杭州览桥商会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45		低于0.01%		
	杭州西子嘉沃德电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5.56		0.01%		
	赫普能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9.20		0.02%		
	浙江博时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37.42	1000.00	0.05%	-66.26%	
	小计		1,393.37	5,500.00	0.22%	-74.67%	
合计			3,206.47	10,014.00	-	-67.98%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1）蒲惠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克飞

注册资本：5,262.35万元

经营范围：服务：计算机软硬件、信息技术、网络技术、电控技术、通信设备、安防设备、智能设备、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果转让，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系统网络工程；批发、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通信设备，电子设备，智能设备；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1-1号(临)5层

该企业非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蒲惠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 149,354,438.88元，净资产82,480,087.70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23,803,422.81元，净利润-18,534,198.37元。（未经审计）

（2）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水福

注册资本：15,000万元

经营范围：包括电梯、扶梯、自动人行道、钢构网架、起重机械、集装箱及前述产品的配件、研发、设计、销售、制造、安装、改造、维修服务（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的不得经营）（上述各项涉及资质的均凭有效资质证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仪表仪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有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除外；涉及前置审批的除外）

住所：浙江省海宁市长安镇（农发区）启潮路46号

该企业非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总资产 593,684,267.81元，净资产192,325,381.31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7,426,259.29元， 净利润2,490,216.80元。（未经审计）

（3）杭州西子银楼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水福

注册资本：100万元

经营范围：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珠宝首饰制造；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咨询策划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1-1号（临）24楼

该企业非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杭州西子银楼有限公司总资产 9,204,337.99元，净资产-299,453.43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707,355.87元。（未经审计）

（4）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水福

注册资本：80,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住房租赁；特种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仪器仪表制造；电工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本市范围内公共租赁住房的建设、租赁经营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采荷街道庆春东路1-1号西子联合大厦23楼

该企业非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11,480,911,896.78元，净资产8,803,728,370.23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7,873,000.13元， 净利润1,181,164,750.14元。（未经审计）

（5）浙江西子航空制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克飞

注册资本：70,000万元

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民用航空器（发动机、螺旋桨）生产；民用航空器零部件设计和生产；民用航空器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江东本级区块前进工业园区新垦路277号

该企业非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浙江西子航空制造有限公司总资产761,981,138.16元，净资产308,399,279.44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57,803,517.90元，净利润12,455,860.40 元。（经审计）

（6）沈阳质及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顾宏波

注册资本：7,000万元

经营范围：航空科技开发；航空技术服务；飞机零部件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沈北路76-32号（A门，B门）

该企业非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沈阳质及航空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 464,777,636.12元，净资产267,804,703.61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60,477,579.25元，净利润50,541,596.58元。（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蒲惠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长与关联方董事长系同一人担任。

浙江西子航空制造有限公司、浙江西子重工机械有限公司、杭州西子银楼有限公司、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沈阳质及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控股的企业。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资产状况良好，经营状况正常，一直从事相关的业务，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主要包括向关联方采购商品、租赁厂房及公寓、销售商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均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定价依据为招投标以及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交易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进行。2026年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19,500万元。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是依据双方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发生的，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对于公司的日常经营均是必要的，交易价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参照市场同类业务或根据招投标结果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交易不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西子洁能 编号：2026-022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为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根据生产经营计划开展套期保值业务，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保障主营业务稳健发展。公司及子公司拟利用自有资金开展热卷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只在场内市场进行，不在场外市场进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套期保值的目的和必要性

公司主要业务是锅炉压力容器的制造加工，热轧钢板、无缝钢管和型材是公司生产产品的重要原材料之一，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生产所需要的结构件和受压件钢材用量预计20万吨左右，所需采购成本约15亿元，由于钢材的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原材料采购成本及库存价值有较大的影响，除采用日常的钢材备库及提前向钢厂锁定钢材等措施，有必要主动采取措施，进一步积极降低公司采购风险和库存价值的缩水风险，保证日常生产的平稳、有序进行。

公司开展热卷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充分利用期货套保功能锁定远期钢材价格，保证产品成本相对稳定，减少钢材价格波动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

二、套期保值基本情况

1、套期保值交易品种

公司拟开展的热卷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将只限于在境内期货交易所交易的热卷期货品种，严禁进行以逐利为目的的任何投机交易。

2、拟投入金额及业务期间

根据生产经营情况，以当期现有钢材存数及预计采购数为测算基准确定套期保值的数量，公司拟投入保证金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开展热卷套期保值业务，且所需保证金最高占用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在上述额度内，保证金可循环使用。业务开展有效期间自公司本年度董事会批准之日至下一年度董事会会议重新审议公司期货套期保值议案日止。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套期保值操作。

如有必要调整投入金额，应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并报据公司《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执行。

三、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和公司拟采取的控制措施

1、价格波动风险：期货行情变动较大，可能由于价格变化方向与公司预测判断相背离而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期货交易的损失。公司拟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

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会带来相应的资金风险。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同时加强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不得超过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保证金额度。

3、流动性风险：期货交易可能因为成交不活跃，造成难以成交而带来流动性风险。公司将重点关注期货交易情况，合理选择合约月份，规避市场流动性风险。

4、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因内控体系不完善而产生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等规定安排和使用专业人员，建立严格的授权和岗位制度，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同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并形成高效的风险处理程序。

5、会计风险：公司期货交易持仓的公允价值随市场价格波动可能给公司财务报表带来的影响，进而影响财务绩效。公司将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合理进行会计处理工作。

6、技术风险：从交易到资金设置、风险控制，到与期货公司的链路，内部系统的稳定与期货交易的匹配等，存在着因系统崩溃、程序错误、信息风险、通信失效等可能导致交易无法成交的风险。公司将选配多条通道，降低技术风险。

四、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开展热卷期货套期保值事项满足《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运用套期保值会计方法的相关条件。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特此公告。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西子洁能 编号：2026-023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为降低汇率波动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总额不超过1亿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本次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的内容主要是货币互换、远期购汇、结售汇、外汇互换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具体金额以单日外汇套期保值最高余额为准，不以发生额重复计算。交易场所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境内金融机构。

一、衍生品投资的基本情况

按照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及所属控股子公司拟通过开展套期保值类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以降低外汇结算、汇率波动等形成的财务风险，具体交易的金融衍生品业务主要包括：远期结汇、远期售汇、货币期权等产品。

1、2025年度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开展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合约量为 2,000万美元，其中远期购汇合约量 0万美元，远期结汇合约量2,000万美元。报告期末，公司持有远期外汇交易合约量500万美元，其中远期购汇合约量 0万美元，远期结汇合约量500万美元。

2、2026年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预计金额

基于国内外货币市场波动较大的特点，结合公司进出口业务开展需要，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26 年度拟开展衍生品交易合约量不超过1亿美元（包括但不限于国际、国内产生的金融衍生品交易、远期、掉期合约等）。

二、衍生品投资的必要性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会涉及的外币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贸易项下外汇资金收付、参与海外投资引起的外币资金性收支、外币融资风险敞口、海外外币净资产风险敞口等。近年来，在全球各类经济环境因素影响下，外汇市场风险显著增加。为了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降低外汇结算成本，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本控制造成的不良影响，公司拟利用金融衍生品管理外币汇率及利率风险，达到套期保值的目的。

三、公司从事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

公司制定了《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对公司进行金融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控制、审议程序、后续管理等进行明确规定，有效规范金融衍生品交易行为，控制衍生品投资风险。

公司在从事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时，根据采购、销售及其他相关业务部门提供的涉外业务结汇、购汇需求预测，由财务部门具体负责公司衍生品交易事务。公司配备投资决策、业务操作等专业人员拟定衍生品交易方案，在董事会或股东会授权范围内，经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审批人批准后予以执行。

公司经营管理层及财务部门经办责任人员已充分理解金融衍生品交易的特点和潜在风险，严格执行金融衍生品交易的业务操作和风险管理制度。

四、金融衍生品交易的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公司开展与主营业务相关的金融衍生品业务，当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发生变化时，相应的汇率、利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将可能对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产生不利影响，通过开展套期保值类的金融衍生品业务将有效抵御市场波动风险，保证公司合理及稳健的利润水平；

2、流动性风险：因开展的衍生品业务均为通过金融机构操作的场外交易，存在平仓斩仓损失而须向银行支付费用的风险；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业务性质简单，交易的期限均根据公司未来的收付款预算进行操作，基本在一年以内，对公司流动性没有重大影响。

3、信用风险：公司在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存在一方合同到期无法履约的风险；

4、操作风险：公司在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如发生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报备及审批，或未准确、及时、完整地记录金融衍生品业务信息，将可能导致衍生品交易业务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

5、法律风险：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存在交易人员未能充分理解交易合同条款和产品信息，导致经营活动不符合法律规定或者外部法律事件而造成的交易损失。

五、风险管理措施

1、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金融衍生工具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严格控制金融衍生品的交易规模。

2、严格控制金融衍生品的交易规模，公司只能在董事会和股东会授权额度范围内进行以套期保值为目标的衍生品交易。

3、审慎选择交易对手和金融衍生产品，最大程度降低信用风险；

4、制定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配备专职人员，明确岗位责任，严格在授权范围内从事衍生品交易业务；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及职业道德，提高相关人员素质，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最大限度的规避操作风险的发生；

5、加强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

6、选择恰当的风险评估模型和监控系统，持续监控和报告各类风险，在市场波动剧烈或风险增大情况下，增加报告频度，并及时制订应对预案；

7、公司定期对金融衍生业务套期保值的规范性、内控机制的有效性、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六、衍生品公允价值分析及会计核算

公司交易的金融衍生品主要为管理未来可预测期间的外汇交易，市场透明度，成交价格和当日结算单价能充分反映衍生品的公允价值。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在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相关项目进行列报。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对已经开展的衍生品交易相关信息予以披露。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出于从锁定结售汇成本的角度考虑，能够降低汇率波动对生产经营的影响，符合未来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金融衍生品交易金额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股东会审议，自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至下一年度股东会重新审议本衍生金融品套期保值议案日止有效。

特此公告。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西子洁能 编号：2026-024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坏账核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坏账核销的议案》，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既定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截止到2025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公司部分资产存在减值的情形。据此公司2025年度拟新增计提资产减值准备4,754.5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2025年度新增计提资产减值准备4,754.57万元，占2024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绝对值的10.81%。明细如下表：

资产名称	年初至年末计提资产减值准 备金额（万元）	占2024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
应收票据	-142.80	-0.32%
应收款项融资	171.35	0.39%
应收账款	1,133.95	2.58%
其他应收款	567.79	1.29%
预付款项	-382.00	-0.87%
合同资产	960.98	2.19%
存货跌价准备	1,320.66	3.00%
固定资产	1,124.64	2.56%
合计	4,754.57	10.81%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公司2025年度报告期。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4,754.57万元，相应减少了公司2025年度的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不影响对公司2025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1、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注]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注：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系指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各关联方公司。下同。

3、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合同资产——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年	8.00
2-3年	15.00
3-4年	50.00
4-5年	50.00
5年以上	100.00

对预付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政策为：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政策为：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对固定资产、商誉、无形资产和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的政策为：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商誉、无形资产或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根据上述政策，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如下：

按资产项目统计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收回及转回	核销及转销	其他(注)	期末数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3,886,087.45	-1,427,997.72				2,458,089.73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	3,202,476.60	1,713,516.19				4,915,992.79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48,089,533.34	11,339,511.34	584,859.33	16,850,616.89	-2,949,201.65	439,044,366.8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95,479,678.81	5,677,902.64	3,000,000.00	270,730.00	-45,642.23	197,841,209.22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35,334,376.71					35,334,376.71
坏账准备小计	685,992,152.91	17,302,932.45	3,584,859.33	17,121,346.89	-2,994,843.88	679,594,035.26
预付款项坏账准备	3,820,000.00	-3,820,000.00				0.00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56,599,755.59	9,609,778.34		915,499.27		265,294,034.66
存货跌价准备	52,060,301.53	13,206,595.70		4,764,248.64		60,502,648.5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7,340,160.29	11,246,400.00		5,054,664.61		143,531,895.68
商誉减值准备	50,734,890.30					50,734,890.30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9,378,343.93					19,378,343.93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8,356,083.39			13,207,946.45		45,148,136.94
资产减值准备小计	578,289,535.03	30,242,774.04	0.00	23,942,358.97	0.00	584,589,960.10
合计	1,264,281,687.94	47,545,706.49	3,584,859.33	41,063,705.86	-2,994,843.88	1,264,183,985.36

注：

深圳迪博公司本报告期内由法院指定破产清算管理人接管后，公司失去对其控制权不再纳入2025年末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因此减少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坏账准备2,949,201.65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45,642.23元。

四、2025年度资产损失核销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符合财务核销确认条件的资产调查取证后，对2025年确认实际形成损失的资产及对应的坏账进行核销。

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核销各类资产损失共计41,063,705.86元，具体构成如下：

1、坏账损失核销金额共计18,036,846.16元，其中：应收账款坏账核销16,850,616.89元，其他应收款坏账核销270,730元，合同资产坏账核销915,499.27。上述核销原因主要为长期挂账，催收无果，单项金额小于1,000万元的零星客户，经公司相关权限分级审批。

2、其他资产损失核销金额共计23,026,859.70元，主要系资产已处置变现、随同处置成本一并结转核销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其中：（1）存货因结转销售成本或处置变现核销4,764,248.64元；（2）固定资产因处置变现核销5,054,664.61元；（3）长期股权投资因转让处置核销13,207,946.45元。

此外，经公司2025年3月28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同意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注销西子洁能（芜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新能源”）、西子（海宁）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宁新能源”）两家全资子公司。公司分别于2025年7月31日办妥海宁新能源税务清算及工商注销登记手续，于2025年8月26日办妥芜湖新能源税务清算及工商注销登记手续。根据两家全资子公司的清算注销结果，西子洁能母公司对芜湖新能源截止本报告期末的长期股权投资58,000,000元、应收款项83,533,710.05元，以及对海宁新能源截止本报告期末的长期股权投资10,000,000.00 元、应收款项15,717,418.46 元进行长期股权投资损失及坏账损失核销，并列入本报告期西子洁能母公司应纳税所得额税前扣除。（详见公司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5-120）。

特此公告。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西子洁能 编号：2026-025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通知》（财会[2025]32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不会对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子洁能”）2025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的变更原因及变更日期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通知》（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9号》），规定“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财政部于2025年12月5日发布《解释第19号》，公司自2026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规定。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解释第19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通知》（财会[2025]32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重大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净利润等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公司盈亏性质改变，不涉及公司业务范围的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西子洁能 编号：2026-026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根据公司薪酬体系、2025年度完成的实际业绩情况及公司有关考核激励制度等的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总额（含工资、奖金、福利等）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王克飞	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现任	0.00
Chang Ian H（张仁赫）	副董事长	现任	15.00
王伟娜	董事	现任	0.00
陈晨	独立董事	现任	0.00
夏越东	独立董事	现任	0.00
宋明顺	独立董事	现任	15.00
刘淑华	职工董事	现任	49.45
毛一恺	职工董事	现任	54.34
刘慧明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94.08